

证券代码：872573

证券简称：艾瑞科技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艾瑞汽车科技（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会议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的方式召开。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本次股东会会议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

（五）会议表决方式

现场投票 电子通讯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股东会会议表决方式为现场投票。

（六）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1 月 14 日 9: 00。

（七）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

下表) 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573	艾瑞科技	2026年1月9日
优先股	820046	艾瑞优1	2026年1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 编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 型
		普通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赎回部分优先股并申请注销的议案》	√
2	《关于免除优先股股息的议案》	√
3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优先股赎回并申请注销相关事宜的议案》	√
4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	《关于修订<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	√
6	《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
7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
1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1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

12	《关于修订<承诺管理制度>的议案》	√
13	《关于修订<重大决策事项管理制度>的议案》	√
14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 根据《优先股认购协议》及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赎回部分优先股并申请注销，本次拟赎回 8.316 万股“艾瑞优 1”。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指定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艾瑞汽车科技（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赎回优先股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2. 根据哈尔滨晟汇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免除艾瑞汽车科技（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优先股股息的说明》，决定免除艾瑞汽车科技（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存续的优先股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后续赎回日前的全部优先股股息。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 为高效完成公司本次优先股赎回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批准，全权办理与本次提前赎回优先股股份相关的所有事宜。
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公司章程》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 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8.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对《投资管理制度》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对《股东会议事规则》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对《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对《承诺管理制度》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等有关规定，公司对《重大决策

事项管理制度》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对《监事会议事规则》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1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挂牌公司治理规则（2025 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董事会议事规则》内容进行修订。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议案四）；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件、股东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件。
- 3、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1月14日8:50

（三）登记地点：哈尔滨市平房区威海路19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地址：哈尔滨市平房区威海路 19 号，联系电话：
0451-58561271，传真：0451-58561268，邮编：150060，联系人：刘振山
(二) 会议费用：股东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

《艾瑞汽车科技（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艾瑞汽车科技（哈尔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0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股东账户、持股数量；代理人基本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身份证号码；代理事项、权限和期限。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